

寿县安丰高级中学智慧黑板采购项目

项目招标编号：2022CG1003

合 同

采购人：寿县安丰高级中学

供应商：安徽乾徽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

寿县安丰高级中学智慧黑板采购项目

甲方(采购方): 寿县安丰高级中学

己方(供应商): 安徽乾傲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通过见证方组织的采购活动并同意按如下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

一、产品名称、商标、型号、厂家、数量、金额、供货时间等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供货时间
智慧黑板	希沃 BF86ED	套	14	25640.00	358960.00	合同签订后10个日历天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叁拾万捌仟玖佰陆十元整(¥: 358960.00元)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时间和地点完成供货,保证所供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规格和数量,并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三、交(提)货地点、方式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时间和地点完成供货。

四、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所投货物、辅材(含专用工具)、税金、运输、装卸、

保险、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检测验收和交付后质保等所有费用。

五、付款方式

采购人收到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交的预付款担保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中标合同价的 40%作为政府采购预付款；货物送到初验合格后 5 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30%，安装调试运行验收合格 5 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30%。（预付款在每期支付工程进度款时，按照当期付款比例同比例扣回。各阶段付款均不计息）

六、项目完工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历天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

七、售后服务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执行，严格履行售后服务的责任和义务。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1）向经济合同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本合同须采购人、供应商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鉴证、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备案后生效。

十、本合同一式六份，采购人三份、供应商、寿县交易中心、公管局各一份。

采购人（签章）：寿县安丰高级中学

供应商（签章）：安徽乾徽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人代表（签字）：

供应商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0554-4131225

开户银行及户名： 开户银行及户名：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寿县支行

帐号： 帐号：178258094656

签定时间：2022 年 9 月 30 日（公章）